广发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【更新】摘要

2016年1号

基金管理人：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时间：二〇一六年三月

【重要提示】

本基金于2014年12月3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14]1307号文准予募集注册。

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，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投资有风险，投资人认购（或申购）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。

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，诚实信用，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，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，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，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，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，包括：因政治、经济、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，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，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，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，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。

本基金是指数基金，其特定风险包括标的指数同模与股票市场平均同报偏离的风险、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、基金投资组合同报与标的指数同报偏离的风险、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等。

投资有风险，投资人积认购（或申购）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《招募说明书》与《基金合同》，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对于千认购（或申购）基金的意愿、时机、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要承担相应风险。

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

本招募说明书(更新)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6年2月6日，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12月31日。

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

一、概况

1、名称：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、住所：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中路3号4004-56室

3、办公地址：广州市海珠区阅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－33楼

4、法定代表人：王志伟

5、设立时间：2003年8月5日

6、电话：020-83936666

全国统一客服热线：95105828

7、联系人：段西军

8、注册资本：1.2688亿元人民币

9、股权结构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），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，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，分别持有本基金管理人51.135％、15.763％、15.763％、9.458％和7.881％的股权。

二、主要人员情况

1、董事会成员

王志伟：董事长，男，经济学硕士，高级经济师。兼任中国基金业协会公司治理专业委员会委员，广东省政府决策咨询顾问委员会企业家委员，广东金融学会常务理事，江西财经大学客座教授。历任广东省第十届政协委员，广发证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，广东发展银行党组成员兼副行长，广东发展银行行长助理，广东发展银行首托投资部总经理，广发发展银行人事教育部总经理，广东省委办公厅政协处人事科科长等职务。

林传辉：副董事长，男，大学本科学历，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，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瑞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，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，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三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。曾任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、广发证券深圳北京业务总部总经理、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兼投资银行上海业务总部总经理、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。

孙晓燕：董事，女，硕士，现任广发证券副总裁，财务总监，兼任广发控股（香港）有限公司董事，证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，监事长。曾任广东广发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、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、财务部副总经理、投资自营部副总经理、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副总经理。

戈俊：董事，男，管理学硕士，高级经济师，现任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，数字通信事业部总裁，兼任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、南京烽火藤仓光通信有限公司、武汉烽火软件技术有限公司、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、江苏烽火城域科技有限公司、江苏证书有限公司、西安北方光通信有限责任公司、武汉烽火普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、武汉市维视威科技有限公司、武汉光谷机电科技有限公司、成都大唐线缆有限公司、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；兼任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、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、藤仓烽火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、大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监事。曾任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经理助理、财务部总经理助理、财务部总经理。

崔美娜：董事，女，工商管理硕士，现任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，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。兼任全国政协委员、全国妇联常委、香江社会救助基金会主席，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置业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酒店管理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文化旅游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国际酒店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国际物流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国际会展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国际商业管理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香江国际酒店管理